

话语分析基础理论的衍变\*

陈建祥

(盐城工学院 大学外语教学部,江苏 盐城 224003)

摘要:讨论了话语分析的基础理论,萨克斯、谢格洛夫和杰斐逊的会话结构理论,格赖斯的合作原则,利奇的礼貌原则以及布朗和莱文森的面子理论的基本内容,分析了它们的历史贡献和存在的缺陷,阐明了它们之间的继承与发展关系。

关键词:话语分析;理论基础;衍变

中图分类号:H31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5092(2005)03—0059—03

一、引言

“话语分析”这一术语是由美国语言学家哈里斯在 1952 年提出来的。在他看来,“语言不是在零散的词汇或句子中发生的,而是连贯的话语中进行的”<sup>[1]</sup>。从此,它作为语言学术语被广泛使用,并逐渐成为一门独立的语言学分支。它的出现体现了语言学研究的范式不再单纯是静态的词或者句的形式研究,而且有动态的话语和篇章分析的功能研究。话语可以区分为书面语篇和口头话语,话语分析也相应地分为对超句结构的描写和交际过程意义传递的分析两个层次<sup>[2](P.5)</sup>。

国内外学者对具体话语的表现形式及影响因素做了广泛深入的分析研究,如拒绝、请求、致歉、赞扬、道谢、威胁和批评以及具体言语行为与年龄,性别和社会权势等因素之间的关系。我们发现这些话语分析研究都是以一定的理论为基础的,因此有必要对其基础理论的发展衍变做一个简要的回顾和评价,以便为将来话语分析的进一步深入研究提供资鉴。在话语分析基础理论的发展过程中,萨克斯,格赖斯,利奇,布朗和莱文森等人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二、萨克斯,谢格洛夫和杰斐逊的会话结构理论

语言学》的出版标志着现代语言学作为一门新兴的学科出现了,其理论支柱也就是他所倡导的结构主义。索绪尔重语言结构(langue)轻事实言语(parole),认为语言学的任务是探索语言的构成规律和形式,而言语则是语言规则在实际使用中的具体体现,没有科学分析的价值,因而这种研究范式自出现伊始就饱受指责。

在 60 年代,美国社会学家萨克斯,谢格洛夫和杰斐逊创立了民族会话方法学,提出要用会话者本人的方法来分析会话(conversational analysis)。他们从大量的自然语料中抽象出了一些基本的结构:会话通常有开头序列和结尾序列;发话者与受话者交替讲话,形成意义相关的话轮转换,出现 A—B—A—B—A—B 模式<sup>[3](P.67)</sup>;会话的典型结构单位是邻近语对,有时也会出现插入序列和分岔序列。特别指出的是,他们对话轮(turn)和邻近语(adjacency pair)进行了精辟的阐述。在他们看来,话轮是日常会话的基本单位,构成话轮的语言单位可以是单词、短语、分句、句子、句组或者更大的单位。会话中有一个潜在的,会话参与者心照不宣地遵守的原则,即每次至少有一方,但又很少多于一方在讲话。如果出现无人发话的局面,便会有人挺身而出挽救;如果两人或多人同时发话,其中一个或几个便会让出话语权。而邻近语对具有下列特征:一个应对只有一前一后的

20 世纪 50 年代,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普通

\* 收稿日期:2004—09—24  
作者简介:陈建祥(1973—),男,江苏大丰人,盐城工学院讲师,硕士,研究方向:话语分析、心理语言学。  
万方数据

一轮发话(始发话和应答应话);语段相连,联系紧密,由会话双方分别说出;始发话和应答应话不能随意排列,某一始发话的应答应话往往不能用与另一始发话的应答应话<sup>[4](P.296)</sup> )。

英国学者辛克莱和库尔哈特以此为理论基础,对课堂话语的建构模式进行了探讨,并提出了从课(lesson)到交际(exchange)到话步(move)再到行为(act)的由上而下逐渐细化的话语分析单位。这些发现系统地揭示了会话的精密结构,是语言学理论的重要发展。然而他们把会话过程看成是一个转换话轮的过程,实质上是结构主义在话语分析领域的隐性延用,话轮的动态转换遮盖了言语交际的动态过程,仍未脱离研究静态语言的窠臼。

### 三、格赖斯的合作原则

与萨克斯他们不同,格赖斯,利奇,布朗和莱文森把注意力转移到了交际过程意义传递上。格赖斯敏锐地觉察到会话不是由一系列不相干的言语序列构成的,而是发话者和受话者共同努力,相互配合的产物,据此他提出了会话的合作原则。合作原则包括质的准则,量的准则,关系准则和方式准则<sup>[5](P.46)</sup>。质的准则指不要说自知是虚假的话,不要说缺乏足够证据的话;量的准则指所说的话应包含交谈目的所需要的信息,所说的话不应包含超出需要的信息;关系准则指要有关联;方式准则是指避免晦涩,避免歧义,简练和井井有条。如果违反这些准则,话语便产生了会话隐含意义。并且他认为根据他提出的各项准则进行推理,就可以推出说话人在话语中有意超越字面意义的隐含意义,通过自身的体验和观察就可以发现会话者一般都遵守合作原则<sup>[6](P.84)</sup>。因此合作原则可以看作是对会话者所发话语自然而又理性的制约。

合作原则解释了话语序列之间的顺序性和连贯性,一定程度上涉及了话语的理解。可是他把为什么会话参与者会遵守合作原则归因于人的若有若无,近乎缥缈的理性,与牛顿无法解释万有引力时而求助于与上帝的做法相类似,未免是不得已而为之。格赖斯的合作原则也解释了信息交换的有效性,但是却又存在描述不足的问题,如吵架、批评、撒谎和警察审问嫌疑犯人等现实的言语交际事例。简而言之,他的理论一定程度依然没有超出内部语言研究的框架。

### 四、利奇的礼貌原则

英国语言学家利奇充分肯定了其美国同行合作原则合理性的一面,也指出了其不足之处,并提出了补救措施。在利奇看来,不仅语言本身受规则制约,而且语言的使用也受规则制约<sup>[7](P.21)</sup>。因此,人们在交际中不但要遵循言语序列顺序的合作原则,而且更要遵循言语交际的礼貌原则。礼貌原则可以很好地解释用语不当或出言粗鲁导致交际失败的语用现实。他又进一步把礼貌原则细分为得体准则、慷慨准则、一致准则、谦逊准则、同情准则、赞誉准则。这些准则都与会话参与者的损益有关,难怪 Lee—Wong 根据礼貌原则把会话过程理解成一个补偿受话者的过程<sup>[2](P.17)</sup>。起初,利奇把礼貌原则看作是对合作原则的“拯救”。后来他认为人们有意违背合作原则一般都是出于礼貌的考虑,于是,他进一步提出礼貌原则与合作原则并重。不同的语言文化的人们有着自己的礼貌方式。针对语言文化存在的个性特征,顾曰国提出了汉语文化礼貌的具体特征:respectfulness(尊重),modesty(谦逊),attitudinal warmth(态度热情)和 refinement(文雅),并仿效利奇总结了5个下属准则:贬己尊人准则,称呼准则,文雅准则,求同准则和德、言、行准则,从文化观察的角度丰富了礼貌原则的内涵。

礼貌原则是一种社会制约,一种社会道德规范。人的社会性属性决定了人们必须遵守礼貌原则。与合作原则相比,礼貌原则考虑了会话的社会性因素,然而却忽视了与语言使用的主体—会话参与者本身有关的因素,这为会话理论的深入发展留下了很大的空间。

### 五、布朗和莱文森的面子理论

会话参与者则是布朗和莱文森研究关注的焦点。高夫曼曾经指出在社会交往中要做面子工作<sup>[8](P.13)</sup>。布朗和莱文森深化发展了高夫曼发端的面子理论。他们把会话参与者设置成一个常人(Model Person)。面子是他的基本需求,是在语言共同体中保持自己的公众形象<sup>[9](P.61)</sup>。面子分为两类:一类是积极面子,希望得到对方的同意、认可或赞许;一类是消极面子,希望不被对方反驳或阻止<sup>[9](P.62)</sup>。人们之间相互知晓公众形象对于自身和其他个体的必要性。因此,人们在言语交际中不仅要设法保全自己的面子,更要不让对

方的面子受到损害。布朗和莱文森采用积极面子和消极面子来分析社会交往中的礼貌,礼貌等级取决于相对权力、社会距离和强制程度。他们还指出有一些言语行为本身就是威胁面子的行为(FTA),比如说批评和拒绝,需要实施策略来维护对方的面子,提出了用函数公式  $W_x = D(S, H) + P(H, S) + R_x$  来计算 FTA 的权重。因此可以把礼貌比作能指,面子比作所指。

面子理论不但是对礼貌原则的继承,而且包括了礼貌原则的内涵。面子理论把社会学的角度、心理学的角度和文化学的角度有机地结合起来,具有更令人信服的解释力,这就可能是为什么

大量具体话语分析的实证研究以面子理论为理论基础的原因了。

### 六、结论

当然一种理论不可能提供话语分析所有研究问题的答案,并且必须接受实证的检验。除了文章中讨论的几种基础理论之外,关联理论从话语与语境的关联来解释话语之间的关系也是颇具竞争力的。还有学者致力于从生理学的角度来模拟建构会话的生成模式。所有这一切表明,作为话语分析的理论基础是开放性的,凡是合理的理论,都可以作为基础存在着。

### 参考文献:

[1] Harris ZS. Discourse Analysis[J]. Language 1952,(28): 1—30.  
[2] Lee—Wong SM. Politeness And Face In Chinese Culture[M]. London;2000 Peter.  
[3] Fasold R. The Sociolinguistics of Language[M]. London;1990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4] Levinson SC. Pragmatics[M]. London;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83.  
[5] Grice HP. Logic And Conversation[M]. New York;1975 Cole and Morgan.  
[6] Taylor TJ Cameron D. Analysing Conversation[M]. London;Pergamon Press,1987.  
[7] Leech GN.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M]. London;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83.  
[8] Goffman E. Interaction Ritual; Essays on Face to Face Behavior[M]. New York,1967 Garden City.  
[9] Gu, Yueguo Politeness phenomena in modern Chinese[J]. Journal of Pragmatics,1990,14: 237—257.

## On the Evolution of Underlying Theories in the Domain of Discourse Analysis

CHEN Jian-xiang

(Department of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Yanche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Jiangsu Yancheng 224003,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 of this paper discusses Sacks, Schegloff and Jefferson's Conversational Structure Theory, Grice's Cooperative Principles, Leech's Politeness Principle and Brown and Levinson's Face Theory, analyzes their respective historic achievements and existing deficiencies and points out their theoretical inheritance and evolution.

**Keywords:** discourse analysis; underlying theories; evolution